

# 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 函

機關地址：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7 樓

聯絡人：總幹事鄭慧文

E-mail：052018@mail.tycg.gov.tw

電話：03-3322101#5513-5516；0973-016930 鄭

電話：03-3326181#2630；0978-308969 理事長曾雲旺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公協字第 115000016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檢附報名網址 QRcode 1 份

主 旨：謹訂於 115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30 分假桃園市政府 B2 大禮堂，舉辦本會第 6 屆第 5 次權益講座，請貴府協助函轉所屬機關學校通知會員參加，準時出席並給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本會 115 年度計畫公務人員權益講座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習學習項目

(一)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13 日止，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。

(二) 報到時間：115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10 分至 1 時 30 分。

(三) 研習時間：115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30 分至 3 時 40 分。

(四) 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B2 大禮堂。

(五) 參加對象：本會會員自由參加(全程參加會後發予餐點 1 份)；總名額限制 250 人(可加入會員後參加)。

(六) 全程參加：核發 2 小時研習時數(請自備環保杯、口罩)。

(七) 講座主題：幸福人生的法律必修課。

(八) 講師：余席文律師。

(九) 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會員連結至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XavAR7> 或掃 QR code 登錄，填列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服務機關，以利協會統一至人事服務網申報研習時數。

三、請本會理事、候補理事、監事及候補監事一律參加。

人事處

115/03/02 08:10



1150052786

有附件

四、若有意見或有不了解之處，請先洽 03-3372536 曾理事長受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（請鑒核惠復／派員指導）

副本：本會辦公室

理事長 曾雲旺

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第6屆第5次權益講座報名

請掃下列QR Code



